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1月5日（星期五）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五条内容规定“在特殊或紧急情况下召开的临时董事会及通讯方式表决的临时董事会，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召集人已就此于会上作出相关说明。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孙尚泽先生主持，监事和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畴内，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董事会定于2021年11月22日（星期一）下午14:30在浙江省天台县始丰街道永兴路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21-009)。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5 日